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11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在公司监事会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平安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平安召集，由于审议事项时间较紧急，公司监事会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且同意于 2023 年 6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成都仁健微波技术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

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李忠慧、胡明武、文翔（即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成都仁健微波技术有限公司（下称“仁健微波”）60%的股权。

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购买资产协议》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根据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评估报告，仁健微波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28,651.83 万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仁健微波 60%股

权的评估值为 17,191.098 万元，以该评估值为基础，最终交易总价为 17,160 万元。

交易对方作为业绩承诺方确认并承诺，仁健微波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实现的扣非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 1700 万元、2200 万元、27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 1、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